

##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月22日在重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周玉林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公司全体监事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8票赞成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二期）预留部分第二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》，同意对2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323,7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就该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，认为根据《中国汽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二期）（草案）》和《中国汽研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约定，从2025年1月22日起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二期）预留部分第二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进入第三个解锁期，2023年公司业绩和29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达到第三个解锁期的解锁要求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二期）预留部分第二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国汽研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第二期）预留部分第二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》（临2025-004）。

二、以8票赞成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2024年度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，同意相关资产减值事项，认为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，公司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，按照合规审慎、规范操作、真实客观的原则进行了合理评估，并按照单独测试方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不

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中国汽研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临 2025-005）。

三、以 8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基于新发展阶段需求，优化战略布局，对公司业务组织结构进行调整，新设零部件事业部、海外事业部；优化平台中心，调整设立标准指数中心、数智中心。调整完成后，公司将构建以检测工程、能源动力、信息智能、零部件、后市场、海外和装备为核心主业的七大事业部体系；围绕标准指数、政研咨询、数智、品牌宣传，打造四大平台化、专业化赋能中心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3 日